

证券代码：400195

证券简称：泰禾5

主办券商：金圆统一证券

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1月30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通讯方式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通讯方式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1月24日以直接送达或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长李卫东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2023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实际情况，经综合考虑，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。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、能力和经验，能满

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。公司拟聘任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

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业务情况，参照市场价格、以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审计费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8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

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12 月 1 日